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楊雅雯

電話：03-3322101#6111

電子信箱：10042054@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府都建使字第109014795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理事張韋多芳

20200624

影本轉知各會員

登入本會網站

6/19

主旨：檢送內政部函請針對防火區劃之防火門檢查內容加強重點查核項目，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依內政部109年6月11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0019號函辦理。

正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府建築管理處

市長鄭文燦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內政部 函

地址：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
號(營建署)
聯絡人：孫立言
聯絡電話：(02)87712345#2693
電子郵件：gogo@cpami.gov.tw
傳真：(02)87712709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0019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民眾致總統府「寫信給總統」電子信箱郵件陳為：火災發生不會自動關門的防火門太多了1事，請依說明二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9年5月11日院臺忠字第1090088972號函辦理。
- 二、查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與設備安全檢查報告書，檢查項目列有「防火區劃之防火門窗」，除申報場所依法得免檢討或建造當時法令無限制規定外，檢查內容包括「(1)常時關閉式之防火門應免用鑰匙即可開啟，並裝設開啟後自行關閉之裝置，其門扇或門樘上應標示常時關閉式防火門等文字。(2)常時開放式之防火門應裝設利用煙感應器連動或於火災發生時能自動關閉之裝置；其關閉後應免用鑰匙即可開啟，且開啟後自行關閉。……」請將上開檢查內容列入貴府抽複查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結果之重點查核項目。

使用管理報文:109/06/11



1090147952

無附件

正本：6直轄市政府、臺灣省14縣(市)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科技部中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
定區管理局、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
區籌備處、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交通部高速公路局、墾丁國家公園
管理處、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
處、雪霸國家公園管理處、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台江國
家公園管理處

副本：總統府、行政院秘書長、本部營建署（建築管理組）



裝

訂



線